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

1 概述

首山一矿井田位于平顶山市东北，距平顶山市约 25km，行政区隶属襄城县管辖。地理坐标：东经 113° 21′ 16″ 至 113° 26′ 22″，北纬 33° 45′ 45″ 至 33° 50′ 52″。

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选址于首山一矿现有工业场地南侧，具体建设地点在襄城县紫云镇境内。建设工程包括主斜井井筒、硐室、主斜井工业场地、35kV 变电站以及临时矸石周转场，在主斜井工业场地设有主斜井行人出口井口房、矸石卸载点、转载点、准备车间、电容器室、主斜井 10KV 变电所、生产系统 10KV 变电所、主斜井井口空气加热室、行人走廊、原煤缓冲仓、栈桥。工程永久占地面积 13.78hm²，施工期 19.7 个月，总投资 57776.09 万元。

对照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建设属于允许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属于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的配套工程，项目建成后，首山一矿产能不发生变化，不新增产能。首山一矿设计生产能力 240 万 t/a，未发生过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能够达到安全生产条件，不存在超层越界开采，不属于资源枯竭的煤矿，本项目不属于 13 类落后小煤矿；开采范围不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区域重叠；没有采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采煤方法，因此，本项目不属于淘汰落后产能和其他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产能。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7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豫政[2016]59 号）的要求。

同时，本项目也符合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环境保护规划、以及有关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的相关要求。项目目前正在办理用地审批手续。襄城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用地证明明确：“该项目已经《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襄城县 2019 年度第二批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区实施规划及建新拆旧的批复》（豫自然资函[2019]462 号）文件批复，符合紫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为了推进和规范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涉邻村民环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尽力争取项目运营期间不发生不稳定的群体事件，根据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我公司在项目前期工作中，始终坚持“合规、合法、有序、公开、便利、稳步”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投入众多的人力、物力，认真细致的推进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工作。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1.1 公开内容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许昌市襄城县平顶山矿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首山一矿由平煤天安与上海宝钢参股合资组建的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生产能力 2.40Mt/a，服务年限 91.8 年。设计新主斜井布置两个井口，在工业场地内主立井东侧布置主斜井行人出口，另在铁路南侧布置出煤口，行人出口可兼做施工口。井筒落底后与己 2 采区下延段轨道下山通过联络巷相连，与己 2 采区下延段运输下山通过转载巷及煤仓相连。在主斜井场地布置原煤仓、准备车间等系统，并与现有装车系统连接。

在回风井场地新设置 1 座 35kV 变电站，此新建 35kV 变电站距离老工业场地约 1.5 km，本次工程新增加用电负荷均可由回风井 35kV 变电站供电。10kV 馈出线路采用架空导线，铁塔架设。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许昌市襄城县紫云镇

联系人：张渊 联系电话：0375-2809993

电子邮箱：54769362@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442 号

联系人：胡璟 联系电话：027-87717275

电子邮箱：zmwhyhj@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下方网址链接格式要求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链接处进行下载。

网络链接：

<http://www.xiangchengxian.gov.cn/uploadfile/9015d8f4-e1be-4ed1-b4d2-64b05d6873ac/20190613161940164.docx>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请于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反馈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或通过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并且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1.2 公开日期

项目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日期及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示方式

2.2.1 网站公示

在首次公示时期内，在襄城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的形式做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一次公示，公示时日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照片见下图。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信息时间：2019-06-13 16:13 阅读次数：2790】【字号 大 中 小】【我要打印】【关闭】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对“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许昌市襄城县平顶山矿区。

建设规模及内容：首山一矿由平煤天安与上海宝钢参股合资组建的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生产能力2.40Mt/a，服务年限91.8年。设计新主斜井布置两个井口，在工业场地内主立井东侧布置主斜井行人出口，另在铁路南侧布置出煤口，行人出口可兼做施工口。井筒落底后与己2采区下延段轨道下山通过联络巷相连，与己2采区下延段运输下山通过转载巷及煤仓相连。在主斜井场地布置原煤仓、准备车间等系统，并与现有装车系统连接。

在回风井场地新设置1座35kV变电站，此新建35kV变电站距离老工业场地约1.5 km，本次工程新增用电负荷均可由回风井35kV变电站供电。10kV馈出线路采用架空导线，铁塔架设。

二、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许昌市襄城县紫云镇

联系人：张渊

联系电话：0375-2809993

电子邮箱：54769362@qq.com

三、环评单位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442号

联系人：胡璟

联系电话：027-87717275

电子邮箱：zmwhyhj@163.com

四、征求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下方网址链接格式要求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参评内容）。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链接处进行下载。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请于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反馈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或通过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您在提交意见时，请注明提交日期、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并且您的个人信息未经允许不会对外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3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首次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评价单位尚未收到周边群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内容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网络链接：

<http://www.xiangchengxian.gov.cn/uploadfile/dd93110c-39e4-4d79-851a-80e15a228c63/20190829112230986.pdf>

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与项目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联系。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信息公示重点征询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项目环境影响提出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网址链接：

<http://www.xiangchengxian.gov.cn/uploadfile/dd93110c-39e4-4d79-851a-80e15a228c63/20190829095530943.docx>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直接递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联系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地 址：许昌市襄城县紫云镇

联 系 人：张渊

联系电话：0375-280999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名称：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442 号

联系人：胡璟

联系电话：027-87717275

邮箱：zmwhyhj@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19年8月28日~2019年9月11日。

3.1.2 公示时限

(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站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2)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许昌日报》进行了两次公示，两次公示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

(3)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10 个工作日内在塔王庄村进行了张贴公示。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同步进行了网站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其中报纸公示在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两次，公示日期及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在襄城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公示网址为 <http://www.xiangchengxian.gov.cn/zwgk/010001/20190829/dd93110c-39e4-4d79-851a-80e15a228c63.html>，公示截图见下图。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信息

【信息时间：2019-08-28 09:53 阅读次数：816】【字号 大 中 小】【我要打印】【关闭】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委托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目前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相关规定，现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公众意见表（附件1）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在文本下方获取《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若需要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与建设单位或者编制环境报告书单位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地 址：许昌市襄城县紫云镇

联 系 人：张渊

联系电话：0375-280999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名称：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442号

联系人：胡璟

联系电话：027-87717275

邮箱：zmwhyhj@163.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信息公示重点征询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项目环境影响提出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附件1）

公众可按照（附件1）格式要求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环评公参内容）。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①填报公众意见表：（附件1）

②可以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提交书面意见，对本建设项目有关环保方面的问题提出自己的意见和见解，并请留下自己的真实姓名和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对您关心的问题做出解释和说明。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对项目环境影响提出意见和建议的有效时间为：本次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附件：1. 公众意见表.docx

2.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pdf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 联系我们 | 网站地图

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19年9月5日及2019年9月11日在《许昌日报》分别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报纸公示见下图。



新时代

曾效

义为基层“松绑”

减收30%的目标,又为重点
:安发工作发安,开会留下

基层减负要久久为功。以
的精神推动工作落在实
查督执纪问责正是其中义
或)督查组,不定期对各地
自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
及时发现存在问题,确保
前禁状态,消灭在初始阶
公布举报电话,随时接受

基层干部群众对计划外召开会议、下
发文件、开展督查检查考核活动的显
著举报。对群众举报的问题,安排专
人认真核查,经核实属实的,严肃追
究相关单位责任。

今年上半年,市委、市政府各部
门召开会议214次,比去年同期下降
32.9%;发文965件,比去年同期下
降19.7%;市经层而共开展督查检查
考核16项,督查检查考核得到有效
规范。



基本完成。全国有3亿多无
权民(包括老解放区农民在
内)获得了约7亿亩土地,大量
免除了过去每年要交地主的
6万两粮食的沉重地租。
[高的完成,消灭了地主阶
的土地所有制,从根本上
封建制度的根基,带来了
自解放,农民生产积极性的
迅速恢复和发展。这
国人民反对封建斗争的一

社北京9月4日电

献血助团圆 爱心暖中秋

本报讯(记者 刘地委)入秋
以来,由于择期手术患者增加,
我市临床用血量持续攀升,导致
许昌市中心血站库存血量偏低。
许昌市中心血站从即日起至9
月13日,开展“献血助团圆 爱心
暖中秋”无偿献血活动,呼吁市
民参与到献血活动中来,捐献可
以再生的血液,挽救不可再生的
生命。

许昌市中心血站呼吁16至55
周岁的健康公民积极参与献血活
动。该站在我市共设立固定采血
点8个,其中许昌市区共设置4个固
定采血点,即文峰献血屋、建设路献
血屋、生活广场献血屋、裕康献血
屋。另外,该站在鄢陵县(地点:西
街广场东南角)、长葛市(地点:怡园
广场)、禹州市(地点:禹州市第二人
民医院对面)、襄城县(地点:襄城县
人民医院北中心路200米路
北)均设置固定献血点。

该站工作人员提醒市民,献
血前要保证充足的睡眠,不吃油
腻食物(高脂肪、高蛋白)、不饮
酒,不要空腹献血。前往献血时
请带上身份证。

活动期间,凡参与无偿献血
者,在原有纪念品的基础上加赠节
日特色纪念品一份,以表达对献
血者的节日慰问。

河南平宝煤业有 限公司首山一矿 主斜井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第 二次公示信息

河南平宝煤业有
限公司委托中煤科工集团
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
司编制《河南平宝煤业
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
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
告书》。目前环境影响评价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编
制完成,现随《环境影
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
(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
的相关规定,对该项
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
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
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
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
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在文本下方链
接获取《河南平宝煤业
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
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
告书》(征求意见稿)全
文。若需要查阅纸质报
告书,可与建设单位或
者编制环境影响评价
报告书的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平

宝煤业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襄城

县紫云镇

联系人:张源

联系电话:0375-

2809993

环境影响评价报

告书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编制单位名称:中

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

市武昌区武泰路442号

联系人:郝理

联系电话:027-

67717275

邮箱:zwmwhj@

163.com

网络链接: http://

www.zmwhj.com.cn/

index.php/index-view-

aid-228.html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
众范围:

本次信息公示重点在
征询环境影响评价报
告书的编制、法人新

打造关心



长葛市关工委领导为许昌市关工委志愿服务队



鄢陵县关工委组织青少年开展“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

襄城县关工委

红色精神育后人

□本报记者 孔朋朋

通讯员 高金杰

近年来,襄城县关工委紧紧围绕
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及市关工委要
求,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关
心下一代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引导

基地,襄城县关工委开展

活动。襄城县关工委充分发挥
了传承和弘扬革命精神、爱
国精神、奉献精神和社会主
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家
庭、学校、社会共同参与

许昌日报

XUCHANG DAILY

2019年9月11日
星期三 农历己亥年八月十三

中共许昌市委机关报

网址: <http://www.21xc.com>

许昌手机报移动用户发送 XCSJB 到 10658300 进行订阅

国内统一刊号: CN4

许昌日报社出版

习 向

新华社北京9月10日电(记者
杨雄汉 胡浩)在第三十五个教师节
到来之际,庆祝2019年教师节暨全

全省



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

环评报告书编制完成后，2019 年 9 月 5 日在项目周边区域张贴公告，张贴时日为 10 个工作日，张贴公示见下图。



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如下：

(1) 报告书网络链接：

<http://www.xiangchengxian.gov.cn/uploadfile/dd93110c-39e4-4d79-851a-80e15a228c63/20190829112230986.pdf>

(2) 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与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联系。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周边群众反馈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公示期间未收到周边群众的意见及建议。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周边群众的意见及建议，但我单位会加强对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周边群众的意见及建议。

5 报批前公示情况

我公司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将《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一并进行网上公示。

6 其他

本公司设置了查阅室，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调查表及相关信息原始资料均已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主斜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9月18日